

# 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减速机项目（阶段性）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2 年 10 月 28 日，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减速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其聘请的环保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 7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砀山县经济开发区道北路南侧，投资 3000 万元建设年产 2 万台减速机项目。项目已经在砀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文号为：发改备案【2018】93 号。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安徽振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减速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 年 3 月 23 日取得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对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减速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项目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竣工并投入运行；环保设施于 2

021 年 12 月施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建设并调试完成投入运行。

《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321MA2RUM0W07）审批通过。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7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1 号厂房；辅助工程：办公楼、配电房；储运工程：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公用工程：给水系统、排水系统、供电系统；环保工程：废气处理、废水处理、噪声防治、固废处理。

## 二、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工艺：环评设计工艺机加工—装配—喷漆、晾干—检验、包装、入库；实际工艺半成品—装配—喷漆、晾干—检验、包装、入库。

环保措施：环评设计供水：市政管网供水；实际地下水供水，供水管道未铺设到厂区。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 [2020]688 号文，项目机加工车间等未建设，项目属于阶段性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雨水系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砀山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砀山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顺堤河。

## （二）废气

1 喷漆房废气：负压收集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食堂油烟：净化后的烟气通过专用排烟管道外排。

## （三）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设备定期保养。

## （四）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地面沉降的金属粉尘、不合格产品及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统一外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切削液、废漆桶、漆渣、废过滤棉和废活性炭集中收集后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2 日对项目全厂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得出结论如下：

### 1、废气验收结论

1.1、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喷漆房处理设施进出口所测指标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及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浓度限值。食堂油烟处理设施进出口所测指标饮食业油烟最大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最高允许的排放标准。

总量控制：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烟（粉）尘：0.028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043t/a；挥发性有机物（VOCS）：0.073t/a，低于环评核算总量：0.14t/a。

1.2、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无组织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满

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 2、噪声验收结论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厂界、西厂界、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厂界北侧噪声满足4类标准。

## 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台减速机项目（阶段性）通过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营运期切实执行各种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维护管理，以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安徽普拓斯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曹俊建